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1)

## 補充公告

茲提述百田石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對本公司所作的一項呈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最新資料，呈請人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收到有關服務的所有欠付費用，並已指示其法律顧問向高等法院撤銷該呈請。

於該呈請被撤銷後，本公司將告知股東及投資者及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考慮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百田石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來俊良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來俊良先生、林漳先生及錢杰先生；非執行董事楊長春先生及謝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敬之先生、鄭澤豪先生及陳兆聰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至少一連七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ppig.com.hk](http://www.ppig.com.hk) 內。